

国企改革行动简报

“双百行动”专刊
2023年第21期(总第21期)

国资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13日

聚焦主业 深化改革 老国企焕发新活力展现新作为

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中储股份)成立于1997年,2021年并入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中国物流集团)。作为中国物流集团重要骨干企业,中储股份乘改革三年行动东风,积极发挥“双百企业”尖兵示范作用,坚持做强做优做专主业,持续深化改革激发活力,加快向国内领先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仓储物流基础设施供应商和专业物流运营商转型。2020—2022年,中储股份实现营业收入、经营性利润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25.4%、26.2%。

一、端牢主业饭碗,持续推动业务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

一是巩固“根据地”,传统仓储业务全面提质。中储股份不断

丰富传统仓储业务场景和服务内涵,全力打造“中国放心库”,仓储业务近三年毛利率年均增速为 12.1%。紧盯国家重大区域战略和产业结构调整趋势,抢先投资或置换布局上海、天津、郑州、西安等地 10 余个、3000 余亩新建物流园区,集中补强基础设施网络断点弱点。完善传统仓储功能,拓展流通加工、交易展示、海关监管、期货交割等服务内容,其中期货交割库业务覆盖 9 个省、四大期货交易所,核定库容 266 万余吨。发挥供应链龙头企业作用,引领产业投资和资本运作,收购英国 HB 公司,快速实现欧美亚主要经济体仓储网络全覆盖;牵头物流产业链 8 户央地头部企业,与上海期货交易所共同打造大宗商品全国仓单登记中心,实现大宗商品“统一登记、数字监管、期现结合、产融互通”。二是开拓“大蓝海”,“仓储+”业务滚动升级。针对自身“有储少运”、运力资源严重不足的短板,加快推动业务向仓储+运输、配送等“仓干配”一体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延伸。以所属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中储智运)为代表,整合货主企业 3 万余家、公路货车运力 300 余万辆、船舶 2 万艘、年货运量 3 亿吨,平均为货主企业降低成本 10%、为司机减少找货时间 69%,疫情期间日均重点物资运输量达 97.65 万吨,切实维护了产业链供应链稳定,实现社会物流效率与发展质量“双提升”。2022 年,运输平台业务规模达 362 亿元,近 3 年年均增速达 29.1%。三是抢占“新赛道”,加快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。加快信息系统数字化升级和物流装备智能化改造,以“中储云链”“中储货兑宝”为代表的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提升。对钢铁板块进行专业化整合,新设中储钢超公司,建设基于“钢超”交易、智能网仓、WMS(仓库管理系统)业务操作系统三层架构的

“中储钢超市”一体化服务平台，近三年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达30.7%。加快中储智仓平台建设，实施绿色改造，实现园区智能物联。

二、健全治理体系，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

一是清晰责权，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。中储股份党委充分发挥“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”的领导作用，会同各治理主体共同研究打造“一表多单”的权责体系，纵向集成18个一级业务、107个具体权责事项，横向覆盖事项分类、行权主体、行权方式、行权路径等核心要素，准确界定各治理主体权责。二是优化股权，有效放大国有资本功能。在本级和子企业两个层面推行混合所有制改革。本级引入外资普洛斯作为战略投资者（股比15.54%），并释放3个董事席位，充分保障其发挥积极股东作用参与公司治理。子企业中储智运围绕解决企业不同时期发展问题，先后完成五轮混改引战，分别引入产业投资者、国调基金、混改基金等，融资额共计13.5亿元，股权结构和治理结构不断优化，估值大幅提升。三是授权放权，全面提升管控效能。围绕授权放权、减少管理层级、明晰总部部门权责等方面，推出36项改革措施。下放子企业业务经营、用人、运营性资金资源自主权，审批备案事项、流程环节分别压降21.65%、50%。实施总部机构改革，部门由18个压降为13个，人员编制减少43%。

三、完善市场化机制，持续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

一是牢牢抓住三项制度改革“牛鼻子”。中储股份建立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“1+3+4”（1份实施方案、3个管理制度、4份契约文本）管理体系并刚性考核、刚性兑现。大力推行管理人员

竞争上岗、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,2022年新聘任管理人员110人,竞争上岗率达87.27%;退出管理人员30人,其中因不胜任退出14人、末等调整6人、竞争未上岗9人,退出率达8.88%;员工市场化退出率达3.45%。二是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。不断健全工效联动机制,本级和所属中储智运层面均实行工资总额备案制。全面推广区域“联合考核体”机制,整合优化区域资源、促进降本增效。鼓励各经营单元创造价值,收入分配向科技、市场等一线员工倾斜;对超过前3年最高水平的增利部分设定增量特别奖,2022年子企业总经理薪酬差距最高达8倍。三是以限制性股票“绑定”关键岗位核心员工。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,对公司高管、中层管理人员、业务骨干等151人进行激励,授予限制性股票2023.68万股,人均激励25.2万元,构建了关键岗位核心员工与企业的利益共同体、事业共同体。

(根据中国物流集团提供资料整理)

国资委改革办联系人:

李鹏飞 010—63193786 13911174905

张宏伟 010—63192762 18519839698

报:国务院领导同志

中央改革办、经济体制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

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

国办秘书二局

中央纪委四室、中央组织部五局

国资委领导,副部长级干部,总会计师,副秘书长

送:国资委各厅局、各中央企业、地方国资委、专职外部董事党委各“双百企业”
